

张全胜/诗篇 家在农村 (组诗)

我的家在农村

冬天总是很认真
收集了每一片落叶
风感觉有点平淡
把一缕青烟
私藏
太阳坐在村庄里的
屋脊上
温暖着窗口的思念
十字口边的乡邻乡亲们
俨然都是淳朴的静物
填满季节的张望

麦地里充满眼神
裸露的冰凉
双脚无地自容
一群北方的鸟
靠着简单的幸福
火苗在燃烧
家里的饭已经熬好

零度以后
封锁住夜的声音
意念始终是一种张力
茶在煮沸的水里
重复着一个名字
我的梦枕着
花开的声音

穿越冬季

秋天的最后一个微笑
是枫叶燃烧后的
坠落
我的心里藏入土
躺在小桌旁边
选择的不是土葬自己
而是重生的方式

秋季的最后一个拥抱
是蒙蒙细雨的驻足
我的脸被空气和雨水抚摸
这时候没有埋怨冬天
而是写好
邀请春天的内容

我们早已被北方的风和水
习惯性生长
快忘记冬季的时候
又都不约而同路上它的
肩膀
在与雪有关的桥段
把酒言谈
或者饮茶成道
杯具与生活无语
那些遗忘了的
梅花的誓言
呼之欲出的冷艳
层层点点

秋恋

(一)
嗅你如香
倒掉的是醺醉的文字
你的美驻
站在一望无际的思念上
倚肩而眠
秋水伊人
气息沉海
升起一轮明月
数起梦谣
星星亮了
阳光撒开
草尖上的舞蹈

(二)
一朵菊花
喊着十月的名字
缠在秋天臂上

风开始惆怅
背着阳光的诺言
无处藏匿

破碎的扇面坠落
你越往高处飞去
我的思念就越深

春天的雨季

有一种记忆
在天空沉积成河
脚尖总是在穿越
无法自拔
地面雨线成网
立体的心情成墙
堵住目光
世界的脸
被拍打成了
雨季

疼痛泡在水里是咸的
鱼儿是不怕水的
比如汽车在雨中的疾驰
我的眼睛和回忆
都已湿透
插进春天的双脚
并没有开花

春季一直很阳光
花朵睡在叶子的
呵护旁
优美地歌唱
我站在路口的拐角
回望
家乡的山岗
山岗上的槐花香

汤宝成/经典叙事

发绫雪

下雨了，一个人困在杂乱的小书房。推窗看看外面，天色灰暗，依稀可辨的雨丝缠在树叶上，再沿着叶脉聚到叶尖，等蓄到一定重量时，便一齐跳到下边的花瓣上。花瓣被砸了下来，落在泥水里，不知是花瓣褪色还是水的折影，泥水里竟泛起淡淡的颜色。这样的一种现象在古代人的诗词里会有许多美丽的名字：落英、红泥、残红……还有的会睹物生情，弄出许多悲伤的情绪来。我这样看了一会儿，也觉得心里沉沉的，尽管盛开是美，落红也是美，热烈中有美，凄冷中也有美，但美的形式和心情毕竟不一样。曾经和熟人探讨过，中外的艺术品里，能够称得上经典不朽的大多为悲剧，其原因在于悲情更易打动人心，也只有打动人的作品才会更具经久不衰的魅力。

我关上窗，随便在书堆里翻着。突然从那个发黄褪色的《花间集》里掉出一个东西，急忙捡起一看，心中顿然揪了起来。这是一片能放在掌心的小纸片，四边已烧焦，纸上“发绫雪”三个隽秀的小楷字清晰可见。已经十多年没再看这个纸片了，这个纸片的故事也一直埋在心底，尽管那只是一段简单的爱情记录，却让我纠结过许多年，也曾多次为此而落泪。

其实，故事很简单，发生在六、七十年代，表兄妹相爱了，却无法结合，尤其是在那个非常时期，更成为一道难以逾越的鸿沟。最后表妹走进了黄河，表哥为此到河滩守河，在一次救人中也被漩涡吞噬。说起来就这么几句话，轻描淡写，不算什么惊天动地的事，但对于两个年轻的生命来说，那就是天大的事情了。想一想，一个人来到世上，还有什么比生命更重要、比失去生命更大的事呢？更何况，两个人不仅郎才女貌，而且才智过人，凄美的恋爱里的每一点一滴都能激荡起生动而悠远的涟漪。

刘玲/小小说

基本上是小惠一个人说，我在听。“他电话里告诉我，早上六点半下火车，再转大巴，到家大概是八点，要我在家里等着，打电话的时候已经午夜，我几乎一夜未眠，半夜看了好几次手机，生怕错过他的信息，当我得知他没有买到卧铺，要站一夜的时候，那种心疼的感觉，只在儿子身上有过，我爱他。”

“早上，我提前送儿子到幼儿园，开始为迎接他作准备，他喜欢喝茶，喜欢泡脚，喜欢听歌，今天，我当然更用心一些，因为他从千里之外回来，风尘仆仆，又坐了一夜的车，我能不用心吗？”

“我知道，你对我这种做法很不屑，怪不得我在他面前卑微的样子，我也没办法，我甚至为他买了二斤牛肉来炖，因为他说过，他喜欢炖牛肉，你也知道，我不擅厨艺，炖牛肉对我来说，不亚于当初学数学函数，更主要的是，炖牛肉要很长时间，我们在一起，很少能耳鬓厮磨至炖熟一锅牛肉，就是说，每次都是掐着时

王怡云/小小说

这个公司的人，谁都知道，林叶子是个安静的女孩子。可近段时间，大家惊奇地发现，叶子时不时地会发呆，还一个人痴痴地笑，是那种甜甜蜜蜜的笑，并小声道哼那种缠绵缱绻的歌，大家就和她开着玩笑：怎么那么高兴，恋爱了吧？她笑咪咪地摇头，坚决地否认。

他用自己满含柔情的肩弯，圈住了她的爱。

她把自己的花样年华，连同那满腔的爱，毫无保留地给了他。

以后的日子，叶子每天下班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很快地回到属于他们俩的小屋，然后，静静地坐在床上，听那钟表滴答滴答的声音，一下一下地数，数到黑夜的来临，数到他的到来。不打电话，不发短信，不给他添一丝一毫的乱。她所能做的，就是在那里等，漫无边际地等。等他回来，紧紧地抱着她，用温暖的怀抱安慰她，掏心掏肺地说着自己的心疼。

她认为，能让他如此的心疼，就是对她的爱。为爱，这样地等，值！

只是他们的爱，属于黑夜。没有阳光，只有灯光。

有时，她看见那一对对的恋人，

两人同学，高中毕业。表哥在文革中偷偷藏下许多古书，记得有《四书五经》、唐诗宋词，还有一本《花间集》等，他还独爱横笛，晨旭月色里时常有他心声的悠扬。表妹酷爱文学，练就一手好毛笔字，言语不多，微笑常挂，肩头还总是飞扬着长长的发辫，并因发辫养成一种特别习气，好——编发绫结。就是把各色的彩线，落英、红泥、残红……还有的会睹物生情，弄出许多悲伤的情绪来。我这样看了一会儿，也觉得心里沉沉的，尽管盛开是美，落红也是美，热烈中有美，凄冷中也有美，但美的形式和心情毕竟不一样。曾经和熟人探讨过，中外的艺术品里，能够称得上经典不朽的大多为悲剧，其原因在于悲情更易打动人心，也只有打动人的作品才会更具经久不衰的魅力。

我关上门，随便在书堆里翻着。突然从那个发黄褪色的《花间集》里掉出一个东西，急忙捡起一看，心中顿然揪了起来。这是一片能放在掌心的小纸片，四边已烧焦，纸上“发绫雪”三个隽秀的小楷字清晰可见。已经十多年没再看这个纸片了，这个纸片的故事也一直埋在心底，尽管那只是一段简单的爱情记录，却让我纠结过许多年，也曾多次为此而落泪。

其实，故事很简单，发生在六、七十年代，表兄妹相爱了，却无法结合，尤其是在那个非常时期，更成为一道难以逾越的鸿沟。最后表妹走进了黄河，表哥为此到河滩守河，在一次救人中也被漩涡吞噬。说起来就这么几句话，轻描淡写，不算什么惊天动地的事，但对于两个年轻的生命来说，那就是天大的事情了。想一想，一个人来到世上，还有什么比生命更重要、比失去生命更大的事呢？更何况，两个人不仅郎才女貌，而且才智过人，凄美的恋爱里的每一点一滴都能激荡起生动而悠远的涟漪。

《青门引·腊梅香烈》：腊梅香烈，小园初约。心蹙惊落发绫雪。偷辞深闺冷，倚窗待明月。最伤处，

发绫雪

角翘起来冷笑的方式对待你，你知不知道这很打击你。你再这样，我不说了。”

“你不要撒嘴，知道你寒碜我，我刚刚说到哪了？哦，炖牛肉，买的时候，人家不给切，为此，我又买了好几斤刀，专门切牛肉的刀，我是这样想的，如果这次我做成功了，以后，我就经常做给他，所以，买一把刀是很必要的。买完菜到家，我就忙着上网查询西红柿炖牛肉的做法，我查了不下几十种，我为我只能做最简单的一种感到很对不起他。”

“还没开始炖的时候，他来了，一脸得意，我轻轻地靠过去，他顺势揽着我，虽然也是轻轻地，但，这样就够了。感觉自己就是等他回家的小媳妇，这种感觉要在恰当的时候加上我的幻想才会出现，每当两个人很有气氛，要有这种感觉的时候，他就会设法提醒我注意，他甚至跟我讨论过足球场上的越位，越位的时候，他负责吹哨子。”

“我警告你，请你看多年好姐妹的情谊上，不要再用这种一边嘴

梦里梦外悲离别。几片春色落，咫尺不能越。誓未涸，情怎绝。恨不再来生，早与君心结。共《花间》，贪看梁祝化彩蝶。

词后附语：我们第一次约会了。冬日里，天上飘着雪花，小园的腊梅正在盛开，浓厚的清香弥漫着。我们两人在腊梅前交流着大胆的目光，我的心跳得很激烈，把发绫上的雪花都惊落了。从这一天开始，我已经偷偷地辞别了深闺的孤寂，常常痴痴地倚在窗下，等待着相见的时光。可是，相见时难别亦难，最伤心的总是梦里梦外的别离。转眼已是几个春秋了，我们虽近在咫尺，却因为血缘关系不能结合，当年立的誓言还在心里流淌着，这种铭心的爱情怎么能忘记呢？我恨不能赶快转生来世，也好尽早与君结合，到那时，我们就可以相依在春天的花丛，一边共读着《花间集》里的佳句，一边在花丛里尽情地追寻着梁山伯和祝英台幻化的彩蝶。

何等的美丽凄婉呀！我不但熟悉这首词，而且熟悉这首词里的每个字。她从小喜欢写字，刚上学就能写毛笔字了，数年笔耕不辍，上初中时已崭露锋芒，校园里外都能见到她的笔迹。她当年抄写这首词时，足足写了二十遍，从每一笔画的刻划中，不难看出她的十二分用心。如果你有幸见到当年的真迹，绝不怀疑里腾起的蓝色的火焰，仿佛看到她燃烧着的心血和生命，又仿佛看到她飞扬的发辫上翻飞的彩蝶。一阵风吹来，火焰里跳出一片没燃尽的纸片，我随风追了过去，拣起一看，是诗稿的残片，上面还有“发绫雪”三个字，我不忍再弃，就留下来夹在那本《花间集》里，因为那是她读过的书，至于烧掉了的那首词当然早已铭在心里，永远不会忘记。

《青门引·腊梅香烈》：腊梅香烈，小园初约。心蹙惊落发绫雪。偷辞深闺冷，倚窗待明月。最伤处，

发绫雪

肉？”顿了顿又说，这样吧，牛肉就别炖了，简单炒个菜吃点米就行了。然后又说，不行，没有葱炒出来的菜没味道，要不不吃泡面吧，现在就开始泡，快点，我饿了。”

“这时候，他的电话响了，他抬头看看我，我没有像往常那样如趣地走开，他接起来，说一会儿就到家，估计对方追着问具体的时间，他说一小时后。你知道吗？这个时候我的表情也想一个嘴角翘起来，原来，他是通知了家里的，对我，只是打了一个擦边球——给我一小时的时间，这一小时可能加给晚点的火车了。”

“他仍在说，哪怕有一根葱，这顿饭就能做，少了这根葱就可惜了。这点牛肉了，还是不吃饭了吧。事实是，他说这根葱的时候，语气并不遗憾，而是，如释重负。我相信，即使真的有葱，他也会找出另外一种短缺的佐料，一种可有可无的佐料。”

“结果，又和平时那样，我们在一起做了“相爱”的事，他很投入，我



(本图片采自本报资料库)

摸，随意可亲可近，或披在肩头，置于枕畔，也可与日争辉，同月竞媚，拥着这无比的美丽，如春的心花能不怒放吗？再看那些小小的方形格子里，置放着卷起的发绫，看上去像一朵朵盛开的鲜花，又像一团团艳丽的彩霞。她可以随时随意取出来，瞬间打成一个蝴蝶结，花朵结、心形结、吉祥结……再系到发梢，让自己的心情和形象充满芬芳烂漫，带着这抹独特的风景，无论飘到哪里都是热烈和亮丽。这些发绫是她用心织就、用血染成的相思，是她美丽的心灵流露，每一条丝带里都浓蕴着她

的发香和柔情，她用最原始而简洁的形式表现着一个少女最浪漫的情怀。

我又想起当年那个表哥收到表妹的《青门引·腊梅香烈》词后，步韵答和的一首词，读起来颇有宋词的风韵：

尘红时节，终于佳期约。残烛欲妒香肌雪。席宽薄衾窄，半床让新月。最痛时，月移窗冷和泪别。几番

发绫雪

以为我的表情会让他收敛这份兴致，到后来，我也装作很尽兴，这一个小时，不就是为了这种效果吗？和他在一起，再怎么着，终极效果总要是那样的画面，一种像一部电影名字的画面——《看起来很美》，对，就是这样，他一定也这样想，看起来是这样。”

“我在他面前从来没有哭过，如果哭，我会觉得对不起他，因为他会有负担，我想让他觉得我是个没有要求的女人。”

“你知道吗？他走了以后，我当真顶着烈日到街上买葱了，为什么不自己好好吃一顿呢？因为已经过了买菜的时间，我跑了好几个路口找菜摊儿，我穿着睡衣，急急地走着，谁会想到我这个讲究的女人这样失态地奔走，是为了买根葱呢。买到以后拿回家，我用刚买的刀刺刺，刺的案板都起痕了，边刺边……”

“流泪了吧？”我接了一句。

“谁刺葱不流泪呀？”小惠转脸看着窗外。

发绫雪

到她地感受没有。几次话到嘴边，终究问回来。想想，也没什么意思，答案其实她已经知道了。让她伤心的是，她全身心付出，最终却发现，她叶子在他心目中的分量，竟如此的轻，轻得就像她根本就不存在似的。她忽然明白了，自己拼上这大好的青春年华，只不过是做了他漫长婚姻生活的一味佐料而已。太不值了！

舞会开始了，他亲昵地拉着妻子的手走进舞池，手放在妻子的腰间，像扶着一个宝贝，动作那样轻柔，眼睛里满是爱恋与疼惜。

一直以来，叶子想要的就是这样的感觉，她还一直以为她得到了，可现在，她突然觉得，她一无所有。

当她在她面前，和他的妻子大秀恩爱的时候，叶子就感觉，她整个人要瘫软在那儿，她也不清楚，她是怎样逃离那儿，回到她的小屋的。

她独自度过了一个无眠之夜。第二天晚上，他回来的时候，只是说：对不起，冷落了你。叶子要不是这个，她只想问他，当时，他考虑

风雨消，山高无力越，情未尽，何言心绝。心中千般意，尽在发绫结。听《流水》，和曲共梦庄周蝶。

词后附语：花絮的时候，终于盼来了我们相约的日子。桌上快要燃尽的蜡烛照在你雪白生香的肌肤上，仿佛还带着几分妒意。在宽大的床上，相拥的我们裹着又薄又窄的被子才占去了床的一半，空着的半边就让给刚刚升起月亮吧。快到午夜了，床上的月光已悄悄移到了窗户外边，当我们相拥月下，吻别的眼泪流到一起的时候，两颗真心的要碎了。虽然我们已相爱多年，却无力翻越横在面前的那座无形的高山，我们依然深爱着对方，怎么能去说分手呢？我心中对你所有的爱，都寄放在你头上美丽的发绫结里了。我真希望能依着你，一起听着《高山流水》的乐曲，共同沿着美妙的音律进入梦乡，在梦中我们也像当年的庄周一样，变成两只美丽的蝴蝶飞向理想的远方。

槐树下是乡亲们聚会的地方。夏天，浓荫密布，一日三餐都有人端着饭在阴凉下边吃边谈，说家事，议国事，笑声不断。孩子们经常爬上爬下在树上嬉戏玩耍。据说，槐树曾歌过3年，片叶没出，人们都认为枯死了，到了第四年，枝叶异常繁茂，更具青春活力。人们也都奇而不怪，俗话说“千年松，万年柏，不如老槐歇一歇”，槐树歇N年也是可能的。它是在休养生息，蓄势待发，是为了返老还童。由于树冠硕大，姿态伟美，年久寿长，许多人都说它极具神气。不少人在这里许愿祈福，有些人悄悄在它身上披绸挂红，加姿添彩。正月十五晚上，人们在她身上挂满红黄纱灯，树根供台上烛光闪烁，一派火树银花，流光溢彩，异常气派。人们都叫它“神槐树”。

旧社会，国民党抓壮丁，熟悉地形的被抓青年，都是往我们胡同跑，爬上槐树，顺着东伸的粗枝，逃到东邻家，跑到东大街，或者爬上东南的粗枝，逃到南邻家，爬上南大街，远走高飞。日本鬼子在我们村住时，胡作非为，不少大姑娘小媳妇在鬼子的追赶下，都是跑到大槐树跟前，爬过“空中天桥”，躲过一难。解放前夕，八路军找菜摊儿，我穿着睡衣，急急地走着，谁会想到我这个讲究的女人这样失态地奔走，是为了买根葱呢。买到以后拿回家，我用刚买的刀刺刺，刺的案板都起痕了，边刺边……”

“流泪了吧？”我接了一句。

“谁刺葱不流泪呀？”小惠转脸看着窗外。

发绫雪

到她地感受没有。几次话到嘴边，终究问回来。想想，也没什么意思，答案其实她已经知道了。让她伤心的是，她全身心付出，最终却发现，她叶子在他心目中的分量，竟如此的轻，轻得就像她根本就不存在似的。她忽然明白了，自己拼上这大好的青春年华，只不过是做了他漫长婚姻生活的一味佐料而已。太不值了！

最终，她只是说了一句：我太寂寞了。

他知道，她轻易不说这句话，既已说出来，就没有挽留的余地了。爱情，本是一朵美丽的花，它要接受阳光的照耀、雨露的滋润，才欲加鲜艳、芬芳。而缺少阳光，不能见天日的爱情之花，会发生变异，终会枯萎、凋零的。

现在，叶子知道了这个道理。他们分手后，她离开了这里，远远地去疗伤。将来，她还要用一颗完好心的，再去好好地谈一场恋爱。虽然不知道那个要爱的人在哪儿，但她很清楚，她的那朵爱情之花，一定会鲜艳艳丽地开在灿灿烂烂的阳光下的。

杜兴富/似水流年 我家门口的大槐树

在我老家门前，有一棵大槐树，身材伟岸，枯荣并举，绿荫婆娑，美名远扬。但孤傲不凡，深居不露。因为，我家住在胡同底部的拐角深处，显得非常隐蔽。走到胡同底的人，都有高墙壁垒无路，转而，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感觉。这时，古槐才露出芳容：树高五六丈，主干粗二缺三（两人合围还缺3尺抱不住），三股主枝枝都有合抱粗，10多米长，伸过周围的房顶，分别斜弯向南、北、东三方，枝梢离地面只有两米多高，如三把巨伞复盖着紧邻的三座院落。往北一枝，伸向我家院中央，夏天，浓荫把不宽的院落遮盖得严严实实，不见烈日，不漏小雨。据说，这是我爷爷的爷爷栽下的，它的年龄谁也不说，都说至少在200岁以上。人们都叫它“长寿槐”。

槐树不仅寿命长，而且长势旺盛，冬去春来，满树是黄茸茸的嫩芽，继而也是叶开花开，生机盎然。夏天，枝繁叶茂，满树碧绿，阳光透过树叶，星星点点地洒在地上，随着树荫摇曳。秋天，浓密的树叶又挂满串串槐豆荚，更显得雍容华贵。初冬，风吹叶落，千万串果实在风中摇摆，展示着丰收的骄傲。成群的鸟雀在树上凿洞、筑窝、繁衍生命。一天到晚群鸟汇聚，合唱《百鸟朝凤》。清晨，悦耳的鸟鸣唤醒人们别再沉睡；傍晚，热闹的鸟叫会告诉人们夜幕已经降临。不时，还有喜鹊在枝头喳喳报喜，人们都说：“喜鹊鸣槐，定有客人来”，还真准，只要听到喜鹊叫，周围总会有一两家亲戚造访，或者有好事临门。人们都叫它“消息树”。

槐树下是乡亲们聚会的地方。夏天，浓荫密布，一日三餐都有人端着饭在阴凉下边吃边谈，说家事，议国事，笑声不断。孩子们经常爬上爬下在树上嬉戏玩耍。据说，槐树曾歌过3年，片叶没出，人们都认为枯死了，到了第四年，枝叶异常繁茂，更具青春活力。人们也都奇而不怪，俗话说“千年松，万年柏，不如老槐歇一歇”，槐树歇N年也是可能的。它是在休养生息，蓄势待发，是为了返老还童。由于树冠硕大，姿态伟美，年久寿长，许多人都说它极具神气。不少人在这里许愿祈福，有些人悄悄在它身上披绸挂红，加姿添彩。正月十五晚上，人们在她身上挂满红黄纱灯，树根供台上烛光闪烁，一派火树银花，流光溢彩，异常气派。人们都叫它“神槐树”。

旧社会，国民党抓壮丁，熟悉地形的被抓青年，都是往我们胡同跑，爬上槐树，顺着东伸的粗枝，逃到东邻家，跑到东大街，或者爬上东南的粗枝，逃到南邻家，爬上南大街，远走高飞。日本鬼子在我们村住时，胡作非为，不少大姑娘小媳妇在鬼子的追赶下，都是跑到大槐树跟前，爬过“空中天桥”，躲过一难。解放前夕，八路军找菜摊儿，我穿着睡衣，急急地走着，谁会想到我这个讲究的女人这样失态地奔走，是为了买根葱呢。买到以后拿回家，我用刚买的刀刺刺，刺的案板都起痕了，边刺边……”

“流泪了吧？”我接了一句。

“谁刺葱不流泪呀？”小惠转脸看着窗外。

发绫雪

到她地感受没有。几次话到嘴边，终究问回来。想想，也没什么意思，答案其实她已经知道了。让她伤心的是，她全身心付出，最终却发现，她叶子在他心目中的分量，竟如此的轻，轻得就像她根本就不存在似的。她忽然明白了，自己拼上这大好的青春年华，只不过是做了他漫长婚姻生活的一味佐料而已。太不值了！

最终，她只是说了一句：我太寂寞了。

他知道，她轻易不说这句话，既已说出来，就没有挽留的余地了。爱情，本是一朵美丽的花，它要接受阳光的照耀、雨露的滋润，才欲加鲜艳、芬芳。而缺少阳光，不能见天日的爱情之花，会发生变异，终会枯萎、凋零的。

现在，叶子知道了这个道理。他们分手后，她离开了这里，远远地去疗伤。将来，她还要用一颗完好心的，再去好好地谈一场恋爱。虽然不知道那个要爱的人在哪儿，但她很清楚，她的那朵爱情之花，一定会鲜艳艳丽地开在灿灿烂烂的阳光下的。